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院校教材建设办公室 中 林 业 教 育 学 会

林教字[2018]08号

关于开展全国生态文明信息化教学成果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院校及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和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进一步落实《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教育部关于印发<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切实以生态文明教育、教育信息化为契机推动教学改革和课程改革，结合学科专业特色和人才培养需求，以移动互联网时代为背景，以移动信息化教学平台和教学资源作为教学改革的有效途径，提升高等院校广大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提高教学效果和教学质量，推动生态文明教育融入专业教学，推进数字化优质教学资源共享。经研究，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院校教材建设办公室、中国林业教育学会拟于 2018 年 9 月组织开展全国生态文明信息化教学成果遴选工作，旨在面向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遴选出一批高水平、高质量的信息化教学成果。以期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已经开展的局重点学科、重点专业申报，全国林业教学名师遴选和共建院校提供有力支撑。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范围和成果要求

遴选工作设高等教育组（包括高等教育阶段的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和职业教育组（包括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每组分别设有公共课、通识课和专业课信息化教学三类。

1. 遴选范围。

本次信息化教学成果遴选要体现当前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的探索，运用现代教育方法和信息化教学的手段，包括课程、教学、教材、实习实训、资源建设等方面的内容。

2. 成果要求。

具体要求主要包括三个方面：

- (1) 创新的教学模式和信息化教学手段的应用。
- (2) 数字资源建设的丰富性。
- (3) 纸质教材与信息化教学的结合。

二、组织实施

遴选工作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人事司全面指导，具体事务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院校教材建设办公室、中国林业教育学会、中国林业出版社承担，并成立信息化教学成果遴选工作组委会。

遴选工作流程、方案如下：

1. 遴选流程。

(1) 报名和审核（2018年9月28日—10月30日）

由成果主持人或主持单位向所在学校教务处提出申请，并登录官方网站（edu.cfph.net）进行注册报名。

(2) 成果提交 (2018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14 日)

根据官方网站的要求完成信息化教学成果上传工作。

(3) 初选 (2018 年 11 月 15~17 日)

初选采用网络遴选的方式，邀请 15 位课程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盲审；遴选组委会根据专家遴选的结果，确定 30 种成果进入终选。进入终选的成果需再提交 35 分钟课堂教学的视频。

(4) 终选 (2018 年 11 月 23~24 日)

终选采用现场遴选方式，由成果主持人讲解教学设计思路和教学成果等，时间为 10 分钟。

(5) 遴选总结 (2018 年 11 月 25 日)

2. 遴选方案。

详细材料在官方网站 (edu.cfph.net) 页面公布。

三、遴选结果知识产权与使用

遴选组委会不拥有本次遴选成果的知识产权，需经成果持有人同意，由遴选组委会组织相关知识产权的签订，以促进优质教学资源的利用和共享。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张 佳：18610140712 高兴荣：18611835510

请各相关院校及单位积极参与并按时申报。

